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比例：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5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拟以2021年度利润分配实施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2021年度实现净利润108,064,245.35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297,956,855.74元，减除分配的2020年年度股利136,689,756.00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6,868,826.39元后，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262,462,518.70元。

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1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元（含税），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400,102,220股，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12,789,720股，以此计算，预计派发现金红利193,656,25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扣减公

司回购股份后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4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并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